

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市场基金 2019 年春节假期前
暂停代销渠道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和转换转
入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9 年 1 月 30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市场基金
基金简称	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
基金主代码	002247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5 年 12 月 24 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	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
暂停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、转换转入起始日	2019年1月31日	
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、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	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，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。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海盈货币 A	海盈货币 B	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2247	002248	
下属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、转换转入	是	是	
下属分级基金限制申购、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5,000,000.00	5,000,000.00	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2019 年 1 月 31 日起，暂停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市场基金（以下

简称“本基金”) 第三方代销渠道的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、转换转入业务, 即暂停单笔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(不含 500 万元)的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或转换转入业务, 以及单个基金账户通过第三方代销渠道当日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或转换转入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(不含 500 万元)的业务。如单日通过第三方代销渠道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或转换转入金额超过 500 万元, 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本基金通过第三方代销渠道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。自 2019 年 2 月 11 日起, 将恢复本基金通过第三方代销渠道的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, 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。

(2) 根据中国证监会《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“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应当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; 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”。

(3) 咨询方法: 如有疑问, 请拨打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640-0099, 亦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(www.qlhfund.com) 获取相关信息。

(4) 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